

证券代码：838080

证券简称：海中航空

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苏州海中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。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080	海中航空	2020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苏小兵、郭玉叶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北区和顺路 58 号 4 幢 1 楼，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发布的《苏州海中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和《苏州海中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，暂不分配2019年度利润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对2019年下半年度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予以确认：

（1）公司2019年度7-12月与关联方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销售产品、缴纳电费以及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，累计交易金额为2805576.25元。

（2）公司2019年度7-12月与关联方是苏州海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生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，累计交易金额为122701.89元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聘请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- 2、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需持有自然人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- 3、异地股东凭证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、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（以到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4月30日上午9时00分至15时30分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北区和顺路58号4幢1楼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沈耀忠 电话：0512-8885500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苏州海中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- （二）经与会及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苏州海中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海中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0日